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导智能”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系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在公司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成员后，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电子邮件、电话、口头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下午 16:30 时在公司一号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由全体监事推举唐新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监事会会议全体监事独立履行职责。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同意选举现任监事唐新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为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为止。唐新力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2 月 26 日

附件：监事会主席简历

唐新力：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苏州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毕业。2009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江苏格林保尔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设备技术员；2010年1月至2010年11月，任常州天合光能设备工程师；2010年12月至2011年7月，任本公司生产部负责人；2011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销售部工程师。2011年12月20日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在公司从事销售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唐新力先生通过嘉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0万股，间接持有股份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07%。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唐新力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